

山东省政府采购合同

(服务类)

项目名称：山东省市场监管局 2022 年下半年省级行政许可技术审查服务及特种设备行政许可服务项目

合同编号：SDGP370000000020220200451010 001

计划编号：370000000040500120220070

采 购 人：山东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供 应 商：山东省特种设备检验研究院集团有限公

司

采购代理机构：山东卓舜招标咨询有限公司

签订时间：二〇二二年八月三日

山东省市场监督管理局（甲方）所需山东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2 年下半年省级行政许可技术审查服务及特种设备行政许可服务项目（项目名称）经山东卓舜招标咨询有限公司以 SDGP3700000000202202004510（项目编号）招标文件在国内以公开招标方式进行采购。经评标委员会确定山东省特种设备检验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乙方）为中标人。甲、乙双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其他法律、法规的规定，并按照公正、平等、自愿、诚实信用的原则，同意按照以下条款和条件，签署本合同。

一、合同文件

本合同所附下列文件是构成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

- （一）本项目公开招标文件
- （二）成交供应商响应文件
- （三）合同格式、合同条款
- （四）成交供应商在评审过程中做出的最后报价及有关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文件
- （五）中标通知书
- （六）本合同附件

二、合同的范围和条件

本合同的范围和条件应与上述合同文件的规定相一致。

三、服务内容

本合同所提供的服务内容详见合同服务清单（附件一）。

四、合同金额

根据上述合同文件要求，本包预算金额为¥780000.00元，大写：柒拾捌万圆整。预计审查件数为65件，中标单价为¥12000.00元，大写：壹万贰仟圆整。经测算，本包合同金额为：¥780000.00元，大写：柒拾捌万圆整。

乙方开户单位：山东省特种设备检验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北京西城支行

帐号：342871476320

五、付款途径和付款方式

1、☒ 国库支付

预算内资金¥780000.00元，大写：柒拾捌万圆整。

2、☒ 分期支付

付款方式：招标完成后，招标人向中标人支付合同金额的 60%，人民币¥468000.00元，大写：肆拾陆万捌仟圆整。项目服务结束后验收合格支付合同剩余 40%，人民币¥312000.00元，大写：叁拾壹万贰仟圆整。

六、服务期限、服务地点

- 1、服务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 2022 年 12 月 30 日；
- 2、服务地点：申请单位所在地，覆盖全省 16 地市。

七、售后服务

乙方应按招标文件、报价文件及乙方在公开招标过程中做出的书面说明或承诺提供及时、快速、优质的售后服务。售后服务方案详见附件二。

八、履约验收

甲方应专门成立履约验收小组，12 月 12 日前完成验收，验收人员应与采购人员相分离。验收应严格按照磋商文件和采购合同进行，保证采购项目与磋商文件和采购合同内容的一致。

九、合同生效

本合同甲乙双方签章后，合同生效。

十、不可抗力条款

因不可抗力致使一方不能及时或完全履行合同的，应及时通知采购代理机构及另一方，双方互不承担责任，并在 10 天内提供有关不可抗力的相应证明。合同未履行部分是否继续履行、如何履行等问题，可由双方协商解决。

十一、违约责任

- 1、合同一方违约，违约方向对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额为成交金额的 10%。
- 2、成交供应商给用户造成的实际损失高于违约金的，成交供应商应给用户对高出违约金的部分予以赔偿。
- 3、成交供应商迟延履行合同、不完全履行合同或提供的服务不符合磋商文件的要求，除支付违约金外，仍应实际履行合同或重新提供符合要求的服务。
- 4、其它未尽事宜，以《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规定为准执行。

十二、凡因本合同发生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争议，合同双方一致同意提请济南仲裁委员会按其仲裁规则进行仲裁。

十三、合同保存

本合同一式五份，甲方三份，乙方一份，招标代理机构一份。

十四、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经双方协商可签定补充协议，所签定的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补充协议的生效应符合本合同第十条的规定。

甲 方：山东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乙 方：山东省特种设备检验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名称(公章):

单位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

电 话:

电 话:

签订日期:

签订日期:

附件一：

包号	服务名称	供应商名称	综合单价(元/件)	审查件数	合计金额(元)
10	特种设备生产许可鉴定评审	山东省特种设备检验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12000.00	65	780000.00

附件二：

售后服务方案

1、关于对所实施许可评审技术结论负责的承诺书

山东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根据“山东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2 年下半年省级行政许可技术审查服务及特种设备行政许可服务项目”及双方签订的“政府采购合同”要求，我单位郑重承诺：

在服务有效期内，我单位对所派出的特种设备许可评审组所提交的现场核查评审报告质量负责，对经过我单位审查部审定上报的最终结论负责。

该承诺书在服务期内有效。

2、关于对所使用的技术人员专业能力持续满足要求的承诺书

山东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根据“山东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2 年下半年省级行政许可技术审查服务及特种设备行政许可服务项目”及双方签订的“政府采购合同”要求，我单位郑重承诺：

在服务有效期内，我单位将确保特种设备许可评审组中，所使用的技术人员专业能力持续满足要求，并对所使用的人员专业能力负责。

该承诺书在服务期内有效。

3、关于对已完成评审工作按期提交年度行业分析报告的承诺

山东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根据“山东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2 年下半年省级行政许可技术审查服务及特种设备行政许可服务项目”及双方签订的“政府采购合同”要求，我单位郑重承诺：

在服务有效期内，我单位将按照特种设备许可领域起草“季度/年度行业分析报告”，并于完成工作后 15 日内及时递交。

该承诺书在服务期内有效。

4、关于对发现国家政策标准变动第一时间向甲方报告并提出工作建议的承诺

山东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根据“山东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2 年下半年省级行政许可技术审查服务及特种设备行政许可服务项目”及双方签订的“政府采购合同”要求，我单位郑重承诺：

在服务有效期内,我单位将针对特种设备许可领域所涉及的法律法规、标准进行动态获取和研究,一发现有重大变更,将第一时间向省局报告,必要时提出书面工作建议。

该承诺书在服务期内有效。

5、关于为该项目提供其他方面服务的承诺

山东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此次项目虽然任务比较重、难度比较大,行业种类多,资金也不充足,需要我们单位投入较大精力。但鉴于我们双方多年合作互信的关系,我们将不遗余力的做好 2022 年的许可评审工作,一直到此项目结束为止。鉴于此本单位郑重承诺:

(1) 保证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山东省政府采购供应商监督管理暂行办法》及相关法律、法规,自觉接受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的监督和检查。

(2) 保证及时向采购人提供高质量服务,服务质量达到国家或现行有关标准规定,验收标准要求达到合格标准。按照双方要求签订合同,不额外提出任何附加条款。

(3) 保证严格按照此次磋商文件相关规定的要求准备并提供验收资料,配合采购单位验收。

(4) 保证在服务有效期内提供稳定的服务,不出现以人手紧等原因拒绝工作的情形。

(5) 保证在定点服务有效期内相关联系方式(包括单位名称、地址、联系电话、传真、电子邮箱等)真实有效。

(6) 保证在服务有效期内,为省局提供本单位中标领域内所涉及、力所能及的技术支持。

(7) 承诺书在服务期内有效。

山东省特种设备检验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